

共青团云南省委文件

云青通〔2021〕13号



共青团云南省委关于开展 “机关团干下基层 当好团建指导员”工作的通知

各州（市）团委，省直机关团工委、省金融团工委、省非公经济组织团工委、驻京团工委，各厅局、企业、高校团委，团省委机关各部门、直属单位，省青基会：

为深入学习贯彻团中央十八届二中、三中、四中、五中全会精神，巩固和扩大团的基层建设成果，锤炼年轻干部“七种能力”，提升共青团组织的“三力一度”，推动基层改革再攻坚，持续保持和增强团的政治性、先进性、群众性，更好地开局“十四五”、开启新征程，结合“学党史、强信念、跟党走”学习教育的安排部署，共青团云南省委决定开展“机关团干下基层 当好团建指导员”工

作，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。

一、工作目标

通过开展“机关团干下基层 当好团建指导员”工作，组织团干部深入基层一线，直接挂钩联系两个基层团组织，在着力指导基层团组织规范运行的同时转变机关团干部工作作风，提高“七种能力”，使我省广大团干部成为讲政治、知基层、懂经济、会管理的复合型干部。

（一）基层团组织政治功能不断增强。促进基层团组织固本清源，从党的历史中汲取真理力量，成为积极宣传党的主张、贯彻党的决定的主要阵地，引领团员青年听党话、跟党走，让团员青年增强“四个意识”、坚定“四个自信”、做到“两个维护”。

（二）基层团组织规范化程度稳步提升。落实基层团组织在班子建设、团员管理、组织运行、作用发挥、机制保障、青年评价等方面的基本制度，促使基层组织建设质量明显增强，形成基层团组织规范运行的常态化机制。

（三）团干部工作能力不断提高。融入基层、了解基层、帮助基层，向基层学习、向群众学习、向实践学习，从而提升团干部政治能力、调查研究能力、科学决策能力、改革攻坚能力、应急处突能力、群众工作能力、抓落实能力。

（四）团干部工作作风更加务实。促使我省广大团干部把时间和精力集中到基础性工作上来，少些“锦上添花”，多些“雪中送炭”，把常立志变成立长志，真正展现共青团干部的担当和实

干精神。

（五）团干部团员先进性充分体现。加强团干部在政治上、思想上、能力上、担当上、作风上、自律上的素质淬炼，真正成为青年榜样。积极引导广大团员青年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弘扬传统美德，树立时代新风，变工作对象为工作力量，让每名团员成为青少年学习的标杆。

二、工作安排

（一）工作时间

2021 年度全面推开，每年团省委全会总结提升，不断完善并长期坚持。

（二）参加主体

团省委机关全体干部，州（市）、县（市、区）团委书记班子，厅局、省属企业、高校（含省属中职中专）书记班子。

（三）覆盖范围

团干部下基层主要以“居住地覆盖+工作联系覆盖”的方式联系 2 个基层团组织。其中，“居住地覆盖”是指团干部应联系居住地社区团组织。“工作联系覆盖”是指团干部应联系本工作领域基层团组织，如学校领域团干部联系学生支部、企业团干部联系车间支部、机关事业单位团干部联系本系统基层支部，团的领导机关团干部可联系一个基层团委或支部。如到社区报到人数较多，由街道团工委按照“就近就便、总体平衡”的原则，在区域内统筹调整。社区较少的县可将县城所在街道（乡镇）的行政村纳入联

系范围。

三、工作任务

(一)抓调研。形成1篇高质量的调研报告,通过实地走访、座谈交流、群众交谈等方式,深入调研所联系地方(单位)的产业发展、集体经济、基层组织建设、社会治理、青年结构、青年就业创业、青年之家阵地建设、青年志愿者队伍建设等经济社会发展情况,为深化基层共青团改革筑牢基础。

(二)打基础。开展1次以上基础团务知识培训,督促落实《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支部工作条例(试行)》、《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团员教育管理工作条例(试行)》等制度,使团员先进性评价及荣誉激励机制更贴合基层实际,带动基层组织切实发挥整体功能。参加1次支部大会,研究讨论工作开展情况,落实同级党组织、上级团组织的工作安排、决议、指示等。督促严格执行“三会两制一课”制度,落实基层组织规范化建设各项要求,重点监督开展支部团员教育评议、推优入党、团员发展等重点事项,筑牢基层基础。

(三)扩联系。参加1次以上青年活动,依托青年之家、社区服务中心等阵地,参加公益、兴趣、社交等主题活动,密切与新兴领域青年的直接联系,广泛联系辖区青年社会组织。督促社区主动融入区域化团建,帮助整合区域内社会资源,实现辖区内组织共建、资源共享、阵地共用、工作联动。帮助建立1家团组织,督促扩大“两新”组织团建,重点推动辖区内规模以上企业、

人数较多的小区物业建立团组织，着力扩大团组织的有效覆盖面。联系 1 个下沉地学校少先队组织，督促落实《中共中央关于全面加强新时代少先队工作的意见》。

（四）上讲台。围绕“学党史、强信念、跟党走”学习教育，面向团员青年讲清楚党史、新中国史、改革开放史、社会主义发展史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丰富内涵，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云南重要讲话精神的重大意义，以及团史队史、国情省情，引导广大团员青年增强对中国共产党、对社会主义制度的情感认同，坚定跟党走的信心决心，具体要求参见“万名团干上讲台 当好思想引领员”的有关部署。

（五）办实事。要结合开展“我为青年做件事”主题实践活动，帮助基层团组织解决 1 个以上实际问题，以普通青年身份融入基层，全面了解基层团组织在自身建设、作用发挥、活动开展等方面存在的真实困难，全面了解团员青年在生活、学习、工作等方面的愿望诉求，帮助基层理清思路、整合资源、拓宽领域，切实解决困扰基层共青团改革发展的难事。

（六）重参与。参与 1 项以上基层党政中心工作，融入基层、深入青年，组织动员团员青年参与到乡村振兴、产业发展、疫情防控、爱国卫生“7 个专项行动”、美丽县城创建、社区治理、社区纠纷调解等中心工作，将青年力量、团建工作与基层社会治理创新有效结合起来，在具体实践中提升社会治理本领。

（七）做志愿。参加 1 次以上志愿服务活动，聚焦“庆祝建

党 100 周年”、疫情防控、爱国卫生“7 个专项行动”等主题，在队伍、组织、项目、平台、机制方面给予指导，密切与基层青年的联系。

四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。各级团组织要高度重视，切实加强对开展“机关团干下基层 当好团建指导员”工作的组织领导，从严从实抓好贯彻落实，切忌形式主义。要主动与基层团组织联系，根据《“机关团干下基层 当好团建指导员”工作任务清单》（附件 2）提前制定完善工作计划，分解细化目标任务。各级团组织书记要率先垂范，亲自研究部署、亲自督促落实，全力推进工作取得实效。

（二）严格落实责任。各级团组织要进一步统一思想，提高政治站位，按照“一级抓一级”的原则，严格落实工作责任。团省委负责督导直属团组织的推进情况，其他各级团组织原则上参照团省委执行。2021 年 5 月 10 日前全面启动此项工作。

（三）强化监督考核。团省委后续将开发线上监测系统对“机关团干下基层 当好团建指导员”工作实施动态监督，对团干部和下沉社区支部实行双向考核，按照“开展一次，记录一次，上报一次”的原则，完善团干部到社区支部开展工作的电子化台账。因工作关系联系的基层团委或支部，参照下沉社区支部执行，具体任务可根据实际适当调整。州（市）、县（市、区），厅局、省属企业、高校（含省属中职中专）在 2021 年 5 月 10 日前填写《“机

“机关团干下基层 当好团建指导员”工作名册》(附件 1) 上报至团省委组织部。工作落实情况将作为“五四青年奖章”、“两红两优”、团组织书记述职评议、年底考核等团内评选考核的重要依据。

(四) 加强宣传动员。各级团组织要广泛宣传“机关团干下基层 当好团建指导员”工作的主要任务和现实意义, 形成良好工作氛围。要及时总结、发现和提炼各地好的经验、好的做法, 推广有特色、有实效、有价值的典型案例, 并及时向团省委组织部报送工作信息。

附件 1: “机关团干下基层 当好团建指导员”工作名册

附件 2: “机关团干下基层 当好团建指导员”工作任务清单

联系方式: 0871-63995413

电子邮箱: ynzzbu@126.com

联系人: 戴忠磊 陈齐宇



附件 1

“机关团干下基层 当好团建指导员”工作名册

序号	姓名	性别	工作单位及职务（全称）	联系方式	联系基层团组织名称	
					居住地社区团组织全称及电话	工作联系团组织全称及电话

附件 2

“机关团干下基层 当好团建指导员”工作任务清单

工作任务	具体内容
抓调研	<p>1.调研所联系地方（单位）的产业发展、集体经济、基层组织建设、社会治理、青年结构、青年就业创业、青年之家阵地建设、青年志愿者队伍建设等经济社会发展情况，形成 1 篇高质量的调研报告。</p> <p>2.开展 1 次以上基础团务知识培训，督促落实《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支部工作条例（试行）》、《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团员教育管理工作条例（试行）》等制度。</p>
抓基础	<p>3.参加 1 次支部大会，研究讨论工作开展情况，落实同级党组织、上级团组织的工作安排、决议、指示等。</p> <p>4.督促执行“三会两制一课”制度，落实基层组织规范化建设各项要求，监督开展支部团员教育评议、推优入党、团员发展等重点事项。</p>

	<p>5.参加 1 次以上青年活动，密切与新兴领域青年的联系。</p> <p>6.扩大“两新”组织团建，重点推动辖区内规模以上企业、人数较多的小区物业建立团组织，推动新建 1 家团组织。</p> <p>7.联系 1 个下沉地学校少先队组织，督促落实《中共中央关于全面加强新时代少先队工作的意见》。</p>
<p>上讲台</p>	<p>8.讲授内容包括党史、新中国史、改革开放史、社会主义发展史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团史队史及国情省情等。</p>
<p>办实事</p>	<p>9.要结合开展“我为青年做件事”主题实践活动，帮助基层团组织解决 1 个以上实际问题，理清思路、整合资源，解决困扰基层改革发展的难题。</p>
<p>重参与</p>	<p>10.参与 1 项以上基层党政中心工作，重点包括社区矛盾调解、产业发展、社区规划等。</p>
<p>做志愿</p>	<p>11.参加 1 次以上志愿服务活动，指导志愿服务队伍、组织、项目、平台、机制等方面建设。</p>

